

安远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业务大楼建设项目环境 影响评价网络第二次公示

根据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的要求，本公司现对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主要环保情况进行公示，公示材料如下：

一、项目主要概况

- (1) 项目名称：安远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业务大楼建设项目
- (2) 项目选址：安远县欣山镇
- (3) 主要建设内容：项目总建筑面积 4100 平方米，其中实验用房 2400 平方米，业务，办公用房 1100 平方米，附属服务设施用房 600 平方米及设备购置等。

二、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

- (1)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见：

前往网址链接：

<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CZt1f3aBh10atzOFedoUpg?pwd=ab5f>

提取码：ab5f

- (2)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：

建设单位名称：安远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联系人：刘主任 联系电话：13979757776

联系评价机构：江西博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祖工 联系电话：15870656146

三、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

本项目周边双香村、下庄移民新村、西门路黄屋片区等可能受影响范围内的公众。

四、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

生态环境部下载网址：

<http://www.mee.gov.cn/xxgk2018/xxgk/xxgk01/201810/W020181024369122449>

069.docx

百度云盘下载网址：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etYAb9z-Z7BR_eDXldAmqg

五、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

(1) 直接向建设单位即安远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提交：

联系人：刘主任 联系电话：13979757776

(2) 向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即：江西博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祖工 联系电话：15870656146

邮箱：zukun0829@163.com

六、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

请附近公众在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提出对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！

